## 卫生行政处罚公示名单20250529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文号 | 执法机关 | 执法对象及案由 | 执法类别 | 处罚决定时间 | 执法结论 |
| 1 | 津东丽卫公罚〔2025〕002号 | 东丽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| 天津市东丽区藤野造型美发店（罗锐）安排未获得有效健康合格证明的从业人员从事为顾客服务工作案 | 日常监督 | 20250528 | 警告；罚款2500元 |
| 2 | 2025-0154 | 东丽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| 天津市东丽区海众浴池（唐金凯）未按照规定对公共场所的空气进行卫生检测案 | 日常监督 | 20250528 | 警告；罚款100元 |
| 3 | 2025-0155 | 东丽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| 天津市东丽区慕来诊所（张晓辉未对按照规定一次使用的医疗器具在使用后予以销毁案 | 日常监督 | 20250529 | 警告 |
| 4 | 2025-0156 | 东丽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| 天津市东丽区洛雅店美发造型店（李灵玉）未按照规定对公共场所的空气进行卫生检测案 | 日常监督 | 20250529 | 警告 |
| 5 | 2025-0157 | 东丽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| 天津东丽区名媛美容美体店（徐瑞红）未按照规定对公共场所的空气进行卫生检测案 | 日常监督 | 20250529 | 警告 |
| 6 | 2025-0158 | 东丽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| 天津市东丽区利叶美容店（王利叶）未按照规定对公共场所的空气进行卫生检测案 | 日常监督 | 20250529 | 警告 |

救济渠道（简易程序）：如不服本处罚决定，可在收到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天津市东丽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对行政复议决定不服的，可以依法向天津市东丽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救济渠道（普通程序）：如不服本处罚决定，可在收到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天津市东丽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或6个月内向天津市东丽区人民法院起诉。